

**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**

發布日期：106年10月12日

聯 絡 人：張惠娟處長、沈志勳

聯絡電話：02-23165910、23165983

**國家發展委員會於今(12)日第45次委員會議通過「行政院重大政策KPI訂定之作法」，透過重大政策KPI，展現施政有效、民眾有感之政府作為。**

新政府上任以來，推動多項改革及重大政策，為落實政策之執行，國發會今(12)日委員會議通過「行政院重大政策KPI訂定之作法」，提出有關政策KPI(關鍵績效指標)擬定之調整作法，並訂定107年KPI。

在制度調整方面，係依政府重要施政方向，訂定重大政策KPI，納入國家發展計畫，於每年就政策執行及目標達成情形進行檢討，並作為下年訂定KPI之參考，與機關績效評估脫鉤。同時，行政院施政計畫自108年度起取消KPI章節。

重大政策KPI分為跨機關KPI及機關別KPI。跨機關KPI係就11項具政策優先性、攸關民生福祉之跨機關重大政策，包括：反毒策略、食安五環、空污防制、長期照顧、公共化托育、亞洲矽谷、智慧機械、綠能產業、生醫產業、新農業、新南向，研提KPI。機關別KPI則是在上述11項跨機關重大政策之外，由內政部等10個重點機關針對重大政策、人民高度關切議題，訂定KPI。

國發會表示，此項調整作法將於提報行政院院會通過後公布，並將KPI納入107年國家發展計畫，期能展現政府積極施政之決心與執行力，讓施政有效、民眾有感。